

证券代码：832427 证券简称：天羚绒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16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以下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2016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与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集团公司会议室签订《借款协议》，交易标的为 10,000,000 元。

2、2016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银行借款签署编号为 2016 年保证 142 号的担保协议，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1500 万元。担保期间为 2016 年 5 月 6 日---2017 年 5 月 5 日。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为公

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年8月22日天羚绒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2016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需提交天羚绒业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27号 | 集体所有制 | 戎军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27号 | 集体所有制 | 戎军    |

### （二）关联关系

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与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签订时间为2016年5月25日，期限至2016.11.24。交易标的为10,000,000元，年利率8.0%，8.5%；

2、2016年5月18日，本公司之母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银行借款签署编号为2016年保证142号的担保协议，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500万元。担保到期日为2016年5月6日----2017年5月5日。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无须向担保方新疆供销社联合社支付其他费用，与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的利率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市场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为解决我公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问题，支持公司的发展。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够有效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加快公司经营发展，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全体董事签字的天羚绒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与新疆供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

3、中国银行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签署的《担保协议》

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2日